

大连艺术学院

2024年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的通知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2024年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上报工作通知要求，学校研究决定，于2024年10月8日-11月22日对我校大一至大四全体学生进行测试工作。请各学院领导、辅导员和每位参测学生务必给予高度重视，积极参加，认真准备。现将具体测试安排要求公布如下：

一、测试对象

本科：2024级、2023级、2022级、2021级学生

专科：2024级、2023级、2022级学生

专升本：2024、2023级、2022级学生

二、测试项目

男：身高、体重、肺活量、50米跑、1000米跑、坐位体前屈、立定跳远、引体向上。

女：身高、体重、肺活量、50米跑、800米跑、坐位体前屈、立定跳远、一分钟仰卧起坐。

三、测试时间

1. 2024级、2023级本科、2024级专升本的学生和2024级专科的学生，于2024年10月8日—11月1日期间，体育课上随堂进行测试。

2. 2022级、2021级本科的学生，于2024年10月21日—11月22日期间，每周一至周五上午（1-2节课），即8:10-9:45进行测试。

3. 2023级、2022级专科和专升本的学生，于2024年11月11日—11月22日期间，每周一至周五上午（1-2节课），即8:10-9:45进行测试。

四、测试地点

学校体育场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学院提前组织学生按照测试项目在课余时间进行训练，力争做到全部学生达标。组织学生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测试，参加测试学生必须穿运动服、运动鞋。

2. 确因身体原因（慢性疾病、心脏病、高血压等）不能参加测试的学生，按照要求填好免测申请表（附表2），并附医院证明，经辅导员、书记

审核签署意见，各学院汇总后上交素质教育学院体育教研室（附表3）。

3. 测试具有一定的运动负荷，身体可能会产生不适反应，学生在测试前应保证有足够、合理的休息，避免熬夜和过度疲劳。测试前做好充分准备、热身活动。测试中感觉身体不适必须停止测试，以免出现意外。

4. 学生参加测试时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，严禁在测试过程中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，以及使用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成绩的行为。一旦发现违纪现象，该生体测成绩按零分计，并上报教务处和学生处按照学校考试作弊相关规定处理。

5. 考虑到卫生安全，肺活量测试使用一次性吹嘴，建议各班提前自行购买，测试时使用。

6. 请各学院统计2022级、2021级本科和2023级、2022级专科以及专升本学生周一至周五1-2节无课班级人数（附表1）并在10月11日中午12:00之前，上报素质教育学院体育教研室徐志杰主任（18640803899），统一安排测试时间。

7. 请各学院组织学习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（附件1）的相关文件，确保把文件精神传达到每位学生。

8. 各班级必须按照成绩记录表模板（附表4）以学号顺序提前打印名单，班长负责交给测试教师，同时上交本班学生已签字的体质健康测试安全告知书（附表5），本班人员到齐方能进行测试。

附：

附件1：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（2014年修订）；

附表1：无课学生班级人数统计表；

附表2：免于执行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申请表；

附表3：学生体质健康免测申请汇总表；

附表4：体测成绩记录表模板；

附表5：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安全告知书。

